

附件 2

中華電信 台北南港展覽館一館 Wi-Fi 基地台租用注意事項

【申請 Wi-Fi 基地台使用規範】

1. 開放參展廠商申請無線基地台(每位參展廠商申請數量由管理團隊依據需求及攤位大小核准租用)。為利進行頻譜分配規劃，大會將委由中華電信公司至展位安裝 Wi-Fi 基地台並統一管理整體頻譜使用，若無事先申請一律禁止使用。
2. 請參展廠商於 2018 年 6 月 4 日至展場與大會工程人員、裝機人員進行檢測 AP 連網狀況。
3. 為維護參展廠商、買主及來訪貴賓上網權益，針對未向大會申請(含 3G/4G 轉 WiFi 分享器無線印表機等裝置)而自行架設 Wi-Fi 基地台與使用 2.4G 或 5GHz 頻譜參展設備之廠商，大會將會強制執行取締，若未遵守規範者將執行罰則。【違規罰則：勸導後仍違規將沒入保證金，並拆除 AP 設備代為保管(展後歸還)，保管期間設備如有損害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】

【Wi-Fi 基地台申請租用流程】

1. 請確認須同時另外申請中華電信光纖電路。
2. 預先繳納費用：(1)臨時光纖業務租用費用(2)Wi-Fi 基地台每顆保證金 30,000 元及租用費 14,000 元。

繳費方式	1. 所有臨時租用之光纖電路、Wi-Fi 基地台相關費用，均須於申請時一次繳納。 2. 款項請以現金、台灣銀行即期支票或一般商業銀行所開立之本行即期支票繳納。 3. 以台灣銀行支票或本行支票繳納者請郵寄繳納者，請連同申請書一併以掛號方式寄送至指定臨時電話櫃檯受理，本公司將依帳單地址以掛號方式寄回發票及 Wi-Fi 基地台保證金收據。 4. 以上費用不含市話租用費及通話費。(該費用於展覽結束後，另以電信帳單通知繳納)
------	--

【申請方式】

1. 請填妥下述文件後，攜帶至指定地點並現場完成繳費；郵寄申請者請採「掛號」方式並額外填寫附件 2-3。

- 申請期限：2018 年 4 月 30 日前
- 受理地點：中華電信台北東區服務中心 臨時電話班(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30 號)
- 連絡電話：(02)2720-0149

2. 須備文件

(1) 用印申請書兩式

中華電信 南港展覽館 Wi-Fi 基地台租用申請書(附件 2-1)

Wi-Fi 基地台及貴公司使用網路架構(附件 2-2)

※注意事項：客戶名稱應為登記參展之公司，並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【橡皮、塑膠章恕不受理】，

印章內所刻文字必須與客戶名稱相符。

(2) 公司營業事業登記證、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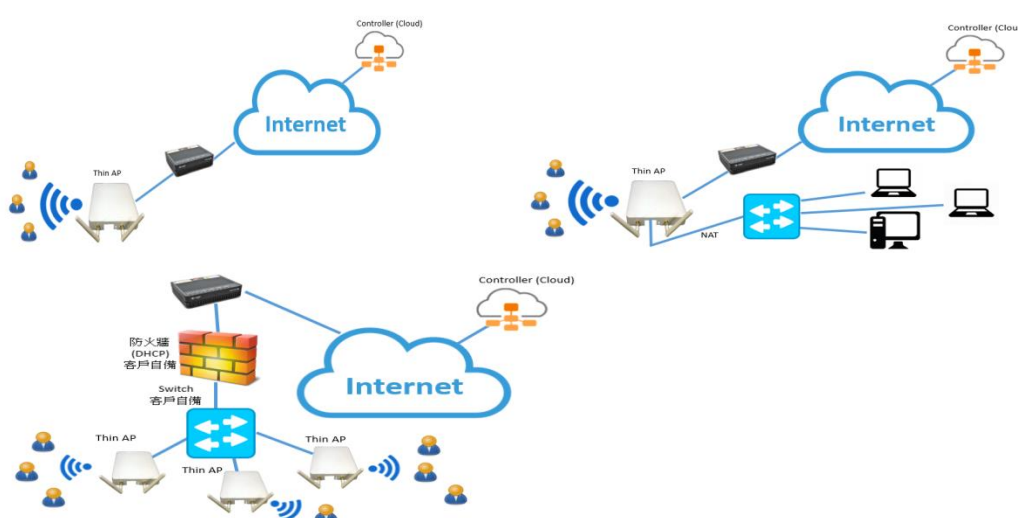
【Wi-Fi 基地台、數據機、話機歸還方式】

- 歸還地點：台北南港展覽館一館 I 區東側
- 展期結束後請將話機、數據機(含電源線及插座)及基地台設備(含電源線及插座)歸還並取得繳回收據，如有遺失或毀損應按本公司訂價賠償。
- 展場服務及障礙維修電話：(02)2655-9456

附件 2-1

中華電信 台北南港展覽館一館 Wi-Fi 基地台租用申請書

展覽名稱：2018 台北國際電腦展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(2018 年 4 月 30 日截止)

電路編號：		聯單號碼：		HN：	
公司名稱：				(填寫並用印)	
統一編號：		負責人：		(填寫並用印)	
帳單地址：					
裝機地址		展期：2018/6/5~6/9 施工日期： 拆機日期： 裝址：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 號 展區： 展位號碼： 展位面積： m ² 台北南港展覽館一館會議室號碼：			
裝機聯絡人		姓名：		行動電話：	
		連絡電話：		Email：	
展務聯絡人		姓名：		行動電話：	
		連絡電話：		Email：	
請確認須同時申請中華電信光纖電路					
SSID 名稱 IP 配置		(請填寫，若有重覆請接受協商更改)			
租借基地台 (請勾選)		☐ 需租用 ____ 顆 (展期六天租用金額 14,000 元/顆，每顆可供 200 個設備使用，保證金 30,000 元/每顆) 為 Thin AP 架構，需租用臨時光纖以連接控制器。 ☐ 不需租用 (因頻譜管控因素無法臨時租用請確認後勾選並蓋貴公司章)			
AP 基地台使用型態 (請勾選右列三種選項並於使用網路架構詳述，含 IP 配置)					

附件 2-2

展覽名稱：2018 台北國際電腦展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**(2018 年 4 月 30 日截止)****Wi-Fi 基地台及貴公司使用網路架構** 請詳細具體說明

(若只需瀏覽網頁或上網收發 Email，建議使用展館免費無線網路，無需申請 Wi-Fi 基地台)

※ 若有技術層面相關問題，歡迎洽詢中華電信技術團隊，連絡電話：(02)8744-7225

江金粟 高級工程師 jianpiao@cht.com.tw許雪瑛 業務經理 a578543@cht.com.tw

客戶簽章

公司印鑑章

負責人印鑑章

附件 2-3

寄回中華電信 Wi-Fi 基地台設備保證金收據客戶填寫之資料

公司名稱：	
統一編號：	
收據金額：	萬元
寄送地址：	
聯絡人：	
聯絡電話：	
代辦單位：	
代辦人：	
聯絡電話：	

1. 於展期結束後 20 天，貴客戶可持保證金收據至全省中華電信門市櫃檯辦理退保證金事宜。
2. 申請退還保證金之手續及需檢附之證件：持本收據、印章、貴客戶及領款人身分證、登記證照向本公司洽退，如有欠費或設備未繳回者本公司即以保證金扣抵，不足之數仍請補足。